

关于运城学院 2023—2024 学年第一学期 学生网上评教和教师同行评价工作的通知

各院系部：

根据学校教学工作安排，2023—2024 学年第一学期期末学生网上评教和教师同行评价工作将于第 14—16 周（2023 年 12 月 1—17 日）进行，为确保评教/价工作的顺利进行，请各院系提前做好期末评教准备工作，并积极动员全体师生积极参加评教/价，实事求是，认真做好测评工作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学生评教工作

1. 评教对象

全校 2023—2024 学年第一学期所有授课教师（含大学生安全教育课、大学生职业规划与就业指导课、实验、集中实践课教师）。

2. 参评人员

全校各年级学生（无课的毕业班学生除外）

3. 评教时间

第 14—16 周（2023 年 12 月 1—17 日，含星期六、星期日）

4. 评教操作流程

（1）学生首先登录校园网（www.ycu.edu.cn），点击“党政机构”，进入“教务部（招生工作办公室）”页面，点击“教务网络管理系统”，以学生身份输入学号、密码，点击“登录”；（学生首次登录，用户名为学号，密码为身份号后六位，登录后强制修改密码，修改密码后点击确定，重新输入用户名、密码（新修改）登录系统。）

（2）进入教学综合信息服务平台后，点击页面上方菜单项“教学评价→学生评价”选项；进入“学生评价”页面进行评价；

（3）点击左侧教师教学班状态栏中的“未评”，在右侧对相应的教师教学班进行评价，填写好每个选项后，点击“提交”按钮，显

示“提交成功！”，即完成了对该教师教学班的评价。然后依次按以上方法对其他教师进行评价。

(4) 全部教师评价结束后，退出教学综合信息服务平台。

5. 评教量化办法

(1) 实评人数达不到应评人数的 85%时，系统将不予量化；

(2) 系统去掉 3%的最高分和 3%的最低分进行计算。

6. 评教注意事项

(1) 本学期首次采用新系统“教学综合信息服务平台”，为确保评教工作的顺利进行，各院系部评教负责人认真核对本学期需评教的课程、教师、学生等信息。

(2) 避免评教过公集中，造成服务器压力过大，请各位教师务必在

规定时间内完成评教工作，以免影响评教工作的正常进行。请各位教师务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评教工作，以免影响评教工作的正常进行。

请各位教师务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评教工作，以免影响评教工作的正常进行。请各位教师务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评教工作，以免影响评教工作的正常进行。

请各位教师务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评教工作，以免影响评教工作的正常进行。请各位教师务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评教工作，以免影响评教工作的正常进行。

请各位教师务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评教工作，以免影响评教工作的正常进行。请各位教师务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评教工作，以免影响评教工作的正常进行。

请各位教师务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评教工作，以免影响评教工作的正常进行。请各位教师务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评教工作，以免影响评教工作的正常进行。

二、教师同行评价工作

1. 教师同行评价方式

以院系部为单位组织教师进行评价。

2. 参评人员

本学期课表中所有上课的教师（含兼职、外聘教师）。

3. 参评对象

对本学期本院系部所有任课教师（含兼职、外聘教师）所承担的课程（包含实验实践课程、大学生安全教育、大学生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课程）

进行评价。

4. 评价程序

由院系部负责人组织全体教师对本学期所承担的课程进行评价，填写《教师同行评价表》，评价表由院系部负责人收集，交教务处。教务处将对评价结果进行统计，并将评价结果反馈给院系部。评价结果将作为教师年度考核、评优评先、职称评审的重要依据。

评价工作由教务处负责组织实施，各院系部积极配合。评价工作将本着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进行。

教务处
2023年9月

教务处
2023年9月

